

##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辰科技”）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7,256.86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保荐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投资项目名称：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7,256.86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3,245.33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2,352.48万元，基本预备费279.8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379.16万元。拟使用超募资金7,256.86万元。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

####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的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整体规划的风险。

#### 2、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

行业前景的判断等综合因素做出。本次投资过程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 3、短期内经营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存在持续投入的过程，新增人员、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可能将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出现下降的情况，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1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719.296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85,853.2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72,627.86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00Z0034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变频器及伺服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33,000.00	31,000.00
2	变频器、伺服系统、电梯及施工升降机系统集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017.97	13,017.9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10.00	18,910.00
4	营销服务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8,072.03	8,072.03
5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合计		<b>100,000.00</b>	<b>98,000.00</b>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2,627.86 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金额为 74,627.86 万元。公司超募资金已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2,3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已回购公司股份 950,93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392%，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94.40 万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

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2,3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28,257.36 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 三、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实施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新艳路 1188 号
- 4、项目投资资金构成：项目总投资为 7,256.86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3,245.33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 2,352.48 万元，基本预备费 279.8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79.16 万元。

5、资金来源：拟使用超募资金 7,256.86 万元

#### 6、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将拆除自有土地新艳路 1188 号上的部分老旧厂房，新建高压变频器生产车间和辅助用房（门卫房、垃圾房等），配套引进一批先进生产设备、测试设备、辅助设备，形成新增高压变频器类产品年产 1,200 台的生产能力；项目总规划建设面积为 9,272.37 平方米，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具体以实际开展为准）

#### 7、项目涉及的审批、备案情况

本项目于公司自有土地上实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相关的备案、环评和能评手续正在办理中。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完善产品矩阵，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聚焦低压变频器领域，目前虽已有高压产品推出并形成销售，但业务规模较小，生产能力受限，通过本次高压变频器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形成覆盖全电压等级的产品体系，实现从低压市场向高压市场的业务全面拓展。高压变频器作为工业节能改造的核心设备，广泛应用于冶金、电力、矿山等高耗能行业，其技术门槛高、客户黏性强、产品附加值显著。通过本项目，公司将推动高压业务与现有低压业务进一步互相赋能，既能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又能通过“产品组合销售”模式提升订单价值，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 （2）强化技术自主可控能力，构建行业竞争壁垒

高压变频器的研发与制造涉及复杂电力电子技术、高精度控制算法及可靠性设计，是衡量企业技术实力的重要标尺。公司在中低压领域积累的变频控制技术、模块化设计经验及工艺标准，为高压产品研发提供了坚实基础。通过高压变频器的技术攻关，可进一步优化功率器件选型、绝缘系统设计、电磁兼容性等核心环节，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技术能力的提升不仅增强产品竞争力，还将反哺低压业务，推动全系列产品性能升级。

### （3）响应国家战略导向，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高压变频器项目的建设高度契合国家“双碳”目标、智能制造升级与高端装备自主可控的战略方向。在“双碳”目标驱动下，工业领域节能改造需求爆发式增长。国家《“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3-2025年）》等文件明确支持推动变频调速技术在冶金、石化、电力等领域的全面应用。高压变频器作为电机系统能效提升的关键设备，被纳入多部委政策支持清单。通过布局这一领域，公司将为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动力。

##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1）市场需求前景广阔，行业增长逻辑清晰

高压变频器作为工业节能改造的核心设备，其市场需求与国家“双碳”战略、制造业绿色转型深度绑定，具备长期增长潜力。从下游行业看，冶金、电力、矿山、石化等高耗能领域的高压电机保有量巨大，但变频改造率较低，节能改造空间尚未充分释放。此外，新能源领域的快速发展催生新兴需求，对高

压变频器的需求快速增长。从竞争格局看，当前国内市场仍由外资品牌主导，但国产替代趋势明确，随着国产设备可靠性提升、定制化能力增强，叠加政策对自主品牌的倾斜，高压变频器国产化率有望持续提升。这一过程中，市场将释放大量结构性机会，为本项目提供明确的增长窗口期。

### （2）企业技术积淀深厚，研发资源高度协同

公司在变频器领域深耕多年，已形成从研发到生产的全链条能力，为高压变频器项目提供了强大的内生支撑。高压变频器与中低压产品的技术底层逻辑高度一致，均涉及电力电子拓扑设计、控制算法优化、散热与可靠性管理等核心环节。公司在中低压领域积累的部分成熟技术（如矢量控制算法、IGBT驱动逻辑、EMC抗干扰设计）可直接迁移至高压产品研发，同时前期已对高压产品进行了研发并已形成核心技术，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可以显著提升项目落地效率。

### （3）客户资源与渠道网络协同赋能，售后服务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在低压变频器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与渠道能力，为高压业务提供了现成的市场入口。在多年的营销实践中，公司已经建立了经销与直销并重、区域覆盖和行业拓展共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提供全方位服务的营销体系，可以承接高压产品的推广与服务。高压变频器需定期维护与升级，公司售后服务人员常年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能够快速、准确地将客户需求直接反馈到公司研发生产的各个环节，可以有效承接高压客户的售后需求，为其提供完备的售后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增强公司高压变频器业务的竞争力。

## （三）主要风险分析

### 1、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变化、设备及物料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的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项目整体规划的风险。

### 2、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行业前景的判断等综合因素做出。本次投资过程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

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 3、短期内经营业绩受到影响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存在持续投入的过程，新增人员、折旧及摊销等费用可能将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出现下降的情况，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影响。

#### （四）保障超募资金安全的管理措施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项存储本次公司投入的超募资金，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逐步投入超募资金，保证超募资金的使用安全。

## 四、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和公司发展需要，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紧密相关。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盈利水平，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7,256.86 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

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

##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8 日